

石家庄通合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部分董事、高管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石家庄通合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2019年8月19日收到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财务总监王润梅女士提交的书面辞职报告，王润梅女士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其所担任的董事、副总经理及财务总监职务，辞职后不在公司担任其他职务。根据《公司章程》及相关规定，王润梅女士的辞职报告自送达公司董事会之日起生效，公司及董事会对王润梅女士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经总经理提名，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查，公司于2019年8月20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同意聘任刘卿女士为公司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聘任周龙先生、张逾良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任期与本届董事会任期一致，即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上述人员简历见附件。

截至本公告日，王润梅女士持有公司股份总数为645,831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40%，其中54,000股为待注销的股权激励限售股。王润梅女士担任董事、副总经理及财务总监的原定任期至2021年8月16日，其离职后所持公司股份将继续依据《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进行管理，王润梅女士在其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六个月内，仍需遵守以下限制性规定：

- 1、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所持本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
- 2、其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本公司股份；
- 3、《公司法》对董监高股份转让的其他规定。

公司独立董事对公司聘任高级管理人员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同日披露的相关公告。

特此公告

石家庄通合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零一九年八月二十日

附件:

1、刘卿，女，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6年8月生，大专学历，河北经贸大学（自学考试）会计专业。1999年至2005年任职于河北格瑞特房地产公司，任行政事务部经理；2005年至2012年8月任职于石家庄通合电子有限公司，任财务部经理；2012年8月至今任职于公司，任财务部经理、财务中心主任。

截至本公告日，刘卿女士持有公司股份230,699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14%。刘卿女士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刘卿女士从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也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3.2.3条所规定的情形，亦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2、周龙，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5年9月生，2008年6月毕业于四川大学，信息安全专业，本科学历。2008年7月至2014年4月任职于华为技术有限公司，历任工程师、产品经理、内控经理；2014年4月至2014年11月任职于浙江大华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任产品经理；2014年11月至2018年8月任职于公司，历任公司产品经理、市场部经理、营销中心主任助理；2018年8月至今任公司董事、营销中心主任兼充换电站产品线经理。

截至本公告日，周龙先生持有公司股份16,2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01%。周龙先生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他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周龙先生从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也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3.2.3条所规定的情形，亦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3、张逾良，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5年11月生，2008年7月毕业于天津大学，通信工程专业，本科学历。2008年7月至2012年8月任职于石家庄通合电子有限公司，历任公司研发部硬件工程师、逆变组组长；2012年8月至2018年2月任职于公司，历任研发部嵌入式软件工程师、嵌入式软件组组长、电源设计组组长；2018年2月至2018年8月任公司研发部经理；2018年8月至今任公司董事、技术研发中心主任。

截至本公告日，张逾良先生持有公司股份34,1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02%。张逾良先生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与持有公司5%以上

股份的股东及其他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张逾良先生从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也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3.2.3条所规定的情形，亦不是失信被执行人。